

# 我拍賣到村上春樹的情書，下定 決心解開十一年前有關初戀的謎 團

作者: 銀杏

Powered by [紙言](#)

## (一) 咕嚕咕嚕.....

### (一)

少年時，具體來說是十八歲開始，許淑真的事情之後，我就很喜歡村上春樹的東西。

第一篇是〈遇見100%的女孩〉，之後由《聽風的歌》開始把所有小說不論長短篇統統看過。最喜歡的是《挪威的森林》與《國境之南太陽之西》。唯有這兩本會隨意打開，能在任何一頁的任何一個地方讀起，也感到老朋友般的自然和舒適。近幾年也沒有看過新的書，就一直在重看這兩本，深深明白到人生所需要的小說在五本之內。在形成自己的偏執後，別人的話大多再也聽不進去。

總是一步步邁向未來，同時也一步步走向死亡。既沒有壓抑自己對庸俗的喜悅，也沒有掩飾自己正在毫無意義地走向死亡的空虛。換言之是殘酷的坦誠，看他的書就有一種「不用再戴面具」，不用把自己的凹凸磨成平順的人樣，就跟睡覺前的單人床時光一樣。可以邪惡，可以卑鄙，可以任性。我沒有要去做些壞事情。但我可以，總之我是自由的。

所以少年時我總是任性地做些自己的事，也沒有什麼包袱。當然這可能也跟許淑真有一點關係。

二十八歲的現在，我已經確立了人生的步調，輕浮地活在世間。請不要以為我是灑脫到什麼也不在意的人，我只是很任性地行動著，像突然辭職去旅行、把手提電話扔進海一個月、去學幾個月劍擊等等。

一個人住在父母買的房子，有四百多呎，裝潢是日式的整潔漂亮。工作是教爵士鼓，可以隨時暫停開始，學生走了就再招新一批，反正也沒有多少人能堅持地學習很久。錢方面也不用擔心，父母很開明，如果有需要的話他們樂意給我所需要的金錢，雖然我並沒有真的拿過。有些人會對我灌上「自私」這個形容詞。我一向覺得這種狀態很輕鬆自然，也不太在意別人的想法。

然而今天晚上，在一家高級的法國餐廳。當又一個女生跟我無緣無故地分手時，我腦海裡依然像發病般冒出十一年前的黃昏和許淑真。我覺得一定是什麼地方搞錯了。

一開始王雅婷默然無語地坐下，聽我說各種無聊的爛笑話，像鯊魚吃得多紅豆所以變成了紅豆鯊，吃蔥會變聰明不吃蔥會變什麼答案是陳國邦，諸如此類。

「聽說非洲的小孩都會腹語因為他們的肚子總在咕嚕咕嚕.....」

她忍耐的極限是主餐的第一口三成熟西冷菲力牛排，嚴格來說她咬了半口，便把冷冰冰的桃子甜酒潑到我臉上，冷冰冰地離開了。滿臉都是，非常準確。

整頓飯王雅婷不發一言，只在離開前說了一句：「如果你沒打算認真地說些什麼，請不要再找我了。」

## (二) 灰燼、空氣、雨水

(二)

一定是什麼地方搞錯了。

就像從鄉間出發的火車奔向，被一個貪玩的小孩拉下轉軌的搖桿，闖進了不屬於我的人生。這一切並不是我所嚮往的，為什麼我要認同這就是人生的模樣？這實在是很笨。我不是要怪村上春樹。畢竟看書的是自己，要如何理解也是每個人咎由自取。但如果風是自由的，那只能聽風的歌的我們，是不是永遠都被困在人類的各種暗號、系統、凹凸之中。

我驚駭地發現，自由好像使我沒有一種堅定的想法。從青年至今遇到的那些人，我竟然不能區分那些人是重要而於我有特殊意義的。聽說人們回憶時總是想到相關的氣味、體溫、情緒，而我卻只能想到自己。

從某個角度來說，我從來沒有堅定地把態度完成到最後。從來沒有「非此不可」，「除了這樣我別的都不要」，「只有成功才是終點」之類的想法。讓我覺得麻煩和難受，我就會離開。我想我是一個膽小鬼。

直到得標村上春樹的情書，聽天鳥小姐講述他寫作前的時光，我才一瞬間把以往的許多事情清晰記起，讓我開始質疑一直以來有關人生的原則和定義。

村上春樹的情書和天鳥小姐提醒了我——原來我一直存在「理想中的凹凸」，我有想成為的模樣。不用去頑固不休地糾結人生的重量，不用小心翼翼地害怕辜負自己。我要解開被我扔到角落的謎團，一些因為可以輕易解釋，就迷迷糊糊混過去的故事。現在我要知道答案。

不過比起「看到村上春樹年輕時的情信導致接下來的故事」，我認為更真實的情景是這樣：

在一個黑夜裡我穿著人字拖與oversize的白色舊T恤，因為失眠走到離家不遠的海旁。沿著圍欄散步，很慶幸沒有蚊子。街燈、不知名的樹、街燈、不知名的樹、街燈、不知名的樹，街燈與樹整整齊齊地在海旁陣列。他們之間相隔一樣的距離，樹是同一品種，燈發出統一的光。

直到經過一盞故障的街燈，會不規則地閃爍著微弱的黃光。站在街燈下能清楚看到碼頭附近有一座燈塔，放出比街燈強烈、具體得多的光。此刻周遭雖然有零散的人群經過，但仍然安靜得彷彿可以聽秋葉乘著無形的空氣，左右搖擺落在海的中央。

葉子會緩緩沉到海平面下，沉到正在玩捉迷藏的小魚小蝦之間，沉到泥鰍、石斑吐的大小泡泡之間，沉到海龜、珊瑚、潛水艇.....一直無止境地下沉。然而終有一天葉子會以灰燼、空氣、雨水的姿態

再次回到掌心。

在這一刻我決定回頭。

## (三) 三分之一張A4紙的村上春樹情書

(三)

關於那封情信，我是從一個朋友啊輝裡得知這個消息的：在文學研究所T01，有一封村上春樹的情書正被拍賣著。

文學研究所T01是一個私人的文學圈子，由一些文學愛好者組成。正如名錶、手袋、珠寶、古董有一大堆虛榮無用的文易小圈子，文學於世間亦是同類，有這樣的交易群體實在不必詫異。所謂文學，本質不過是對某種美、某種故事有近若瘋狂的崇拜。何況能把虛幻的東西附予現實的價值，一些數字，是成年人所安心的美事。

總之是在這樣的一個秘密小群體中，有一封據稱是村上春樹的舊情書正在拍賣。起標價是五萬元，現在被標價至七萬五千元，剩下一小時多一點的拍賣時間。委託人說可以向買方展示與村上春樹在學生時代的親密合照，證明情書的真偽。

剛好在王雅婷跟我吃法國大餐的那天。建山知道我信仰村上春樹，特意把網站傳給我。但他大概想不到我在看到情書的一瞬間，便決定要把信買下來。

剛好這是一個特殊的時刻。像乾旱的沙漠渴求水，這些文字就如小鋼珠一樣經過蜿蜒曲折的秘道，落入我剛好渾身桃子甜酒味道（體內體外都是），在晚上十時三十四分二十秒左右產生，彷彿正在等待兩封信填滿的空洞之中。

拍賣網站上展出了情書的一小段，大約是三分之一張A4紙的份量，網站還好心地把日文翻譯成中文：

**把昔日的紀念品，把我們的照片、曾被你掌心包攏過的車匙、主題樂園裡的卡通頭套。把這一切，從比自己還要巨大數倍登山背包掏出。一邊行走，一邊丟棄。每扔掉一份，身體的重量就減了一分。**

**有時候我會想，現在的我輕得只需要罐裝咖啡和切口整齊的腿蛋三文治，便能在世界上存活下來，缺失地存活下來。**

**此刻我一邊搓揉著你給我的除厄御守，一直想著在金閣寺的事情。以及你的說的那些話。**

**「你總是在猶豫和區分。」你說的這句話像老鷹在天空中盤旋。**

你很清楚，看似灑脫的我總是徘徊在安全的地方，因為只要一踏進別人的領域，就跟共同擁有了別人一樣。別人是一個整體，不可能任性地挑出「這是我喜歡的地方」，「這是不喜歡的地方」，然後把別人拼拼湊湊成自己喜歡的模樣。所以我盡可能地不要干涉別人，卻又總是因為寂寞而侵入別人的秘密。

本質上我的確是個自私的人，而這種自私是出自人皆有之的混亂。但請不要說你知道我是那種人，這種事情連每天在酒吧的櫃頂睡覺，每天看著我的啡貓也不可能知道。

信件到這裡結束。

跟許淑真曾經的話太像了，讓我甚至在懷疑村上春樹是不是許淑真的筆名，或者這根本就是許淑真寫的情書。

我把帳號設置為智能拍賣，上限是港幣二十萬。只要在二十萬以下，程式就會替我拍賣，剩下的只要靜靜等待就好。

我朝天空仰著頭，坐在公園的長椅上等待。忍不住又到便利店買了一罐500ml的蘋果酒，揭開罐蓋，狠狠地灌了一大口，酒狼狽地從嘴角溢出。王雅婷只剩下whatsapp沒有把我封鎖，女人總是這樣，留給你一條絕路。

電話傳來輕輕的顫動，是文學研究所的電郵通知：

親愛的摩羯先生，恭喜您以港幣十萬三千五百元得標「SKF54220村上春樹的情書兩封」，請在48小時內付款及選擇送貨方式.....

確定得標後，我馬上回家抓幾件衣服、內衣褲、護照，便登上計程車前往機場。在計程車上買了最近的日本機票，凌晨四半二十五分的機票，到大阪。

每當生命遇上難堪悲傷的時刻，我就會想起我們仍穿著中學校服時的最後一幕。許淑真。她對我說的那些話，總像揮之不去的肥皂泡泡，把我籠罩在十七歲時無聲的陰沉雨天。

行屍走肉般checkin、把行李寄艙、上機看著窗發呆。我幾乎是在回憶的混亂與焦躁中度過餘下的三小時，腦海裡都是許淑真最後的信。

**你自願自地把快樂一股腦兒地塞進我的懷內，現在我要把它們一份一份從自己體內捧起、扔棄。**

**可能有些連結過於龐大，必須把它們撕碎、啃爛、拿鎚子敲碎、像把大樹粗暴地連根拔起、像以手術刀小心翼翼地取出心臟、腸子、腎臟，才能從我狹隘的心裡取出。**

**我可能接下來一輩子也在做這種事情。**

## (四) 許淑真許淑真

在飛機上吃著溫暖的飛機餐，酒精漸退，我也冷靜下來，突然生出以文字紀錄這一切的想法，便拿起手機在google doc裡啪啪啪地打起字來。我想，接下來的事情大概是有意義的，也有機會是失敗收場。不過只要紀錄下來，有些東西就確確實實地就產生了。

大概也不會記下什麼了不起的事情，但一想到或許能再次見到許淑真，我的心臟就止不住興奮地劇烈跳動。

我把文件命名為「許淑真許淑真」，想了想，覺得還是要從十年說起：

十一年前，那時候我十七歲，沉迷在英式桌球、網絡小說，能展現才能的事情特別上心，大概率失敗的事情直接放棄.....



## (五) 校服

(五)

十年前，那時候我十七歲，沉迷在英式桌球、網絡小說，能展現才能的事情特別上心，大概率失敗的事情通常放棄。因為沒有什麼值得自信的地方，所以有點害怕與人溝通。但這並不意味我跟別人溝通有什麼怪問題。事實上大家都挺視我為一份子的。

因為高中三年都是同一班的關係，中四入學時已經知道有「許淑真」這個人存在。但印象中在中五以前，我和許淑真幾乎沒有說超過十句話。

許淑真固然是漂亮的。中五時大概是158公分，一頭烏黑亮麗的頭髮，比一般女生要更長，差不多要在胸罩背帶往下一點的位置。她有與別不同的精緻眼睛，大眼睛、長睫毛、純白與深啡分明、眼影處有天然的泛紅。皮膚白但有一點暗瘡，臉很小，左右耳都會戴閃亮亮的銀耳環，臉上戴著有時尚感的黑色薄框眼鏡。

笑起來非常好看，許淑真笑的時候眼睛會一閃一閃地盯著你的臉上亂看，就像眼睛能有表情似的。現在回想她的笑容時，只餘下許淑真的充滿情緒的雙眸，還有被她看著的感覺。要勉強形容的話，就像抬頭看到星空一樣，滿天都是星星那種。跟她一起的時候，只要她歡快地笑起來，我就會感到莫名的成就感。

無瑕的笑容，不論是燦爛的還是含羞的，我想這是每一個青春男生喜歡上女生的最大原因。

我們學校的夏季校服主調是白色，腰帶、衣領之類是一點點的灰色，是非常學生的顏色。冬季校服則是白襯衫套上灰色長裙，還有每個女生必備的冷衫。整體的觀感很純樸，也不會跟某些學校像沒人要的超市特價仔桌布一樣。以中學校服來說，我是頗滿意的。（應該不會有人想知道但我還是說一下，男生是汗味白襯衫加上灰色西褲皮鞋。）

校服跟許淑真很配，她看上去總是充滿活力，正在期待下一秒到什麼有趣地方玩似的。

但我沒有一見鍾情愛上她，畢竟像她這樣漂亮的女孩，其實也不少。坦白一點去說的話，我都喜歡，也都不喜歡。中五的男生只看臉蛋，幾乎沒有什麼挑選的概念，基本上任何一個漂亮女生來找我說話，我也很樂意聊上幾句。我當然想擁有一個可愛的女生，但好像也沒有必要花費心神去追她。

試想想看，如果一個女生問你為什麼喜歡我，你回答當然是因為你長得很漂亮啊。好像也不太好。所以我一直以來都順其自然，或許未來會有一個可以讓我回答「為什麼喜歡你」的女生。也或許沒有。

我的長相就是普通男生，長得算高，戴黑色粗框眼鏡，現在回想看起來應該蠻笨的。因為不打籃球所以不算太臭。

## (六) 突如其來的戀愛像夏天的驟雨降臨

(六)

我們真正相識的契機是中五的秋季旅行。在這短短一天的旅行中，我們幾乎是從對彼此一無所知，到友達以上的地步。我還準確地記得，那天早上替父母在便利店買報紙，附送的包裝紙巾裡有一張簡短的運程，分為「整體運勢、愛情、事業、金錢」，整體是三顆星，但在愛情一欄上有四顆星。

紙上寫的是：突如其來的戀愛像夏天的驟雨降臨。即使渾身濕透，也請為對方好好撐傘。

在中五之後，學校的秋季旅行都是由班會決定的，再也不是什麼曹公潭康樂營，南丫島燒烤遠足之類。

「早上九點海洋公園集合，晚上美孚燒烤，再看要不要有下場吃糖水。」

全班三十三人一致通過。我環顧四周，嘆了口氣，把反對的想法放棄。幾個小圈子的領頭人都點頭同意，不會有那個不識相的傢伙反對。那個年代秋季旅行可以自選的結果，就是全級都去海洋公園。

當天我跟幾個比較要好的男生相約在荃灣巴士站，一起出發去海洋公園。出發前用髮泥低調地抓了抓頭髮，穿了不會出錯的純色白T恤、短牛仔褲與白色球鞋。沒有帶背包，只有把電話、紙巾和耳機放進左右，錢包剛好放進尾袋。

我早到了五分鐘，便在巴士站以手機看網路小說，大概是主角檢到一顆黑龍蛋的故事。

「早晨。」李建山著呵欠準時到達。劉俊然遲到十分鐘，林志帆十八分鐘，也算準時。我們登上巴士上層，我跟李建山一起坐，劉俊然和林志帆在後面的雙人座。

巴士駛出站，陽光強橫地灑滿車內，今天是一個大晴天。李建山坐在靠窗的位置，倚著玻璃補眠。我也裝著若無其事，托著頭看網路小說，其實心裡期待的要命。看到主角帶著黑龍升到九十九等的時候，車就到站了。

「屌。離集合時間還有剩三分鐘。」劉俊然看一看他的深藍色G-shock手錶，淡定地說。

我可以跟大家保證，這賤種十年後遲到時也是一樣淡定。

## (七) 想像力

(七)

這是我第二次到海洋公園。以十七歲的年紀來說，算是少的。因為第一次來的時候是萬聖節哈佬喂，嚇到差點瀨尿，所以對海洋公園的印象並不算太好。

那一年的海洋公園有六個鬼屋主題，名字我都忘光了，總之玩到第二個嬰靈什麼的我就投降了。本來想在女生面前好好帥一波，結果只有我跟李建山怕得戴緊外套帽子，把拉鏈拉滿，手插在口袋，戰戰兢兢地前進。而女生們從頭到尾根本只是在快樂地尖叫，還要裝害怕地把男生都推在前面。

問題絕對是出在她們的想像力過於貧乏。而且認真，好人好者玩什麼屍體鬼魂，低能。

## (八) 紅白藍

(八)

這次看到早上的海洋公園，實在使我鬆了一大口氣。這才是主題樂園嘛，嚇來嚇去有什麼意思。一起坐坐摩天輪、玩玩旋轉木馬不是很好嗎。

我們急步行走，沿途經過別的同級生和旅客，遠遠便在廣場角落看到班主任黃sir還有其他同學。畢竟這麼醜的一群年輕藍色東西，也就只有我們班。

正當我們要上前會合時，林志帆才察覺了不對勁，急剎停步：「仆街，原來要穿班衫。」

仆街了。他們全都穿著藍色「456C」的班衫，衣服上印著一個舉著奇怪手勢的機械人。機械人是紅色的，戴著白色的太陽眼鏡，雙手舉起C字包住眼睛，有點像熊貓眼。完全是紅白藍的概念，我衷心建議紅白藍商家向學校提告，我們就不用再穿這奇怪東西。

「怎麼辦？」我問。

「辦什麼鬼，啊明而已。直接走過去就好啦。」李建山一馬當先，我們緊隨其後。

「李建山、林德風、劉俊然、林志帆。人齊。」幸運的是，黃sir看到我們，完全沒追究為什麼我們沒穿班衫，只是沒好氣地揮揮手。

我們走過去同學們中間時，黃子明逐一敲我們頭頂的髮旋：「下次中文功課三倍。」

## (九) 分配

(九)

「咳哼。」黃子明托一托眼鏡，清清喉嚨：

「學校的正式解散時間是五點，不燒烤的人在五點跟我報平安便可以自行離開。」

「燒烤的小朋友五點半，在冰極天地D2南極奇觀門口等。注意人身安全，有什麼意外跌倒頭暈馬上聯絡我，小人隨傳隨到。」

「沒有人不知道我的電話號碼吧？」他以小狗嗅到小吃的眼神跟我們對視，確認大家都能聯絡到他。

「沒問題的話，」黃子明打了一個呵欠：「解散。」然後他便被一群女生拉走，拖進海洋公園了。年輕帥氣的老師真是幸福。

接下來一些不合群的人也三三兩兩的跟朋友離開，最後只剩下四個小圈子。分別是我們（李建山為首）、林雅婷四個漂亮女生、胖子林德博五人、乖乖念書陳志玉四人組。大概大家都覺得秋季旅行幾個人玩實在太無趣了，但這麼多人聚在一起也怪怪的，必須再分配一下。

正在大家沉默膠著之際，李建山問我們：「我們跟林雅婷他們一起玩，好嗎？」

「沒所謂。」林志帆說。

「那你去問。」劉俊然補充。真是兩個懦夫。

我看向李建山，李建山只是成熟地點點頭說：「那我去問囉。」英雄出少年，李建山真男人。

李建山帶著我們隱蔽的期待前去，然後成功領著四個女生回來。

「我們進去吧。」李建山得意地說。

「迫不及待好好玩玩了。」許淑真笑著說。其他女生笑成一團，男生們也會意地笑笑。

我聽不明白，可能是一些流行笑話。

臨行前我們三人對林德博施以憐憫的目光和勝利者的微笑。胖子無奈地瞪了我們三個弱智一眼，頗具風度地邀請念書三人組一起去玩。

這個組合在我的預料之中，我們有真男人李建山主動出擊，從來不會失望。而且我們四人看起來就蠻正常的，都很整潔，不會奇奇怪怪。林德博雖然幽默也很善談，但沒有我們看起來神秘。秋季旅行大家就是期待有些刺激的、不可預料的、曖昧的事情發生。

## (十) 林雅婷、黃雅惠、何嘉麗和許淑真

(十)

我想要先介紹一下四人組。他們分別是林雅婷、黃雅惠、何嘉麗和許淑真。客觀而言，四人都是有男生喜歡，能被寵愛的那種。林雅婷是班會主席，生氣的時候很可怕。中四音樂日她就大發雷霆，用一副快要哭的表情，把不願意練舞的人統統抓回來。但平常很活潑，跟許淑真是形影不離的好朋友。生日時會整合每一個人跟她說生日快樂的截圖，弄成一張「很多人跟我說生日快樂」的圖片。

何嘉麗是一個標準的四眼讀書人，中文科成績名列前茅，皮膚有點病態白，有時會說莫名其妙的爛笑話。我記得有一次在公共圖書館排隊借書時，意外碰到何嘉麗。她曾經問過我喜歡什麼書。當時我手上拿著藤井樹的《六弄咖啡館》，而她手上拿著《刺客列傳》。

「我嗎。我喜歡看網路小說，不能說出名字的那種。」

「為什麼不能？」

「有點尷尬。」

她若有所思地點頭：「那跟我一樣。我也不敢跟別人說我常常看《儒林外史》。」

「我想，可能跟你想的有那麼一丁點不一樣。」

《重生異界之我是最強煉金術師》能跟《儒林外史》有相似的地方，實在讓我感到欣慰。我們大概只有一次這樣的兩人對話，但我認為某程度上我們算是朋友。她比另外三人要文靜一點，總是比她們保護著。

黃雅惠喜歡打麻雀，平時人緣很不錯，拍照時很喜歡弄一些奇怪的表情。我們沒多少交集，但校慶長跑、聖誕聯歡等等，她都會找一些人拍照。不是普通的照片，而是菲林相機拍出來，帶一點時間感的照片。在那種老照片中，她會刻意拍一些奇奇怪怪的鬼臉，例如在鐘樓或拉下左眼眼瞼，伸出舌頭舔自己的鼻孔（當然舔不到），讓環境與本人形成落差，有點黑色幽默的感覺。單就這點而言，我很欣賞黃雅惠，亦覺得如此奇怪的女生相當可愛。

而許淑真。如果是依我們還未相熟前的認知，她是一個會彈結他，音樂日初中組亞軍，很受男生歡迎的女生。我記得她有玩一個活動，社交媒體上的奇怪活動，我命名為「裝熟大會」。那個活動是這樣的，傳給許淑真一張你和她的合照，她就會說出對你「真心話」，一些印象、感覺之類。

有些卑鄙小人連團體照、單人照也寄過去。像林志帆就獲得了「高高瘦瘦，打籃球好像很強。別再上課睡覺了。未來可以再多聊一些哦。」

那天她連續發了幾十張照片，洗了整個IG的版。因為我跟許淑真沒有合照，所以沒有參與。而且許淑真這種會音樂的活潑女生，我實在不敢隨便搭話，總覺得她會認為一無是處的我是鄉下小子，然後會跟朋友一起取笑我宅男不知道天高地厚想吃天鵝肉。

當然我後來明白，這是天大的偏見。不是對許淑真的，而是對自己的。

